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5）第 217014 号



目 录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Zhongxingcai Gua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金融中心A座24层 ADD: A-24F, Vantion Financial Center, No. 2 Fuchengmenwai
邮编: 100037 Avenue,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电话: 010-52805600 PC: 100037
传真: 010-52805601 TEL: 010-52805600
FAX: 010-52805601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5)第217014号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有股份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九有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导致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

九有股份公司2024年财务报表由我所审计,于2025年4月29日是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217101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简称“审计报告”)。因审计报告“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对九有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我们不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来确定九有股份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导致我们无法判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运行是否有效。

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由于“导致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部分所述事项的影响,我们不对九有股份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训伟
2300000050259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明玥
110102050203

2025 年 4 月 29 日



公司代码：600462

公司简称：*ST 九有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九有实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深圳天天微购服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深圳博立信科技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和激励约束机制、社会责任、企业文化、风险评估、筹资管理、资金运营、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工程项目、担保管理、财务报告、关联交易、税务管理、全面预算、法律事务、证券事务、综合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内部监督等内容。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资产管理、财务管理、采购业务、销售业务、法律事务管理、合同管理、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全面预算管理、资金运营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公司无内部控制评价范围的其他说明事项。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错报占所有者权益总额百分比	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 5%	1%<错报<5%	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损失；造成公司财务报告重大错报、漏报；公司更正已发布的财务报告；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极广、普遍引起公众关注，给公司声誉带来无法弥补的损害。
重要缺陷	给公司带来较大财务损失；造成公司财务报告中等程度的错报、漏报；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较广，在部分地区给公司声誉带来较大损害。
一般缺陷	给公司带来轻微的财务损失；造成公司财务报告轻微的错报、漏报；造成的负面影响在部分区域流传，给公司声誉带来轻微损害。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	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超过 1500 万元为重大缺陷。	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超过 140 万元，但低于 1500 万元为重要缺陷。	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小于 140 万元为一般缺陷。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出现集体违规违法案件；无法弥补的灾难性环境损害或职业健康危害；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整改。
重要缺陷	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违反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部分地区；重要业务制度缺失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对环境、职业健康



	造成中等影响；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整改。
一般缺陷	决策程序效率不高；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轻微；一般业务制度缺失；对环境、职业健康造成一定影响；其他非财务报表的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数量 1 个。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缺陷描述	业务领域	缺陷整改情况/整改计划	截至报告基准日是否完成整改	截至报告发出日是否完成整改
控股孙公司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内部管理制度和流程管控疏忽	综合管理	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份开始针对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公章等管理制度等相关的内控事宜实施内控整	是	是



			改工作。		
--	--	--	------	--	--

2.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经过自我测评，公司子公司在日常运行中存在个别的一般缺陷，但不影响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对公司财务报告不构成实质性影响。针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公司对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进行分析，针对发现的一般缺陷各责任部门已及时整改。经过整改，公司所发现的上述内部控制缺陷得到了改进和完善。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整改启动：

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份开始针对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公章等管理制度等相关的内控事宜实施内控整改工作。

二、具体整改措施：

公司实施了内控整改工作，包括对公司重大制度的梳理、复核以及完善；对具体业务流程控制措施的梳理和完善，确保公司及其子公司今后不再发生私自盖章等事情的发生。

1、公司组织进行了认真梳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中的疏漏。印章管理整改方面，细化印章管理日常管理 & 印章外出期间的管控要求，坚决落实“集中统一、专人保管、先审后用、登记备案”的用章规范；完善用章线上审批系统，规范审批流程，强化用印事项审批可追溯性。

2、加强了制度用章等执行环节的相关薄弱环节的执行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落实相关责任人员的责任，使各项制度落实畅通。

3、进一步完善内部信息沟通，确保信息畅通 公司将根据《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强化汇报制度、 信息沟通渠道以及问题处理流程，从制度设计、执行力度、流程优化几个方面进行整改，通过加强各下属公司及业务单位的重大信息报告工作，落实内部信息报告制度以及信息披露制作流程，明确重大事项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落实各子公司和业务单位内部重大信息报告责任人。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控制手册》，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同时，公司还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了独立审计。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要求，从公司层面到各业务层面均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及必要的内部监督机制，能够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公允提供合理的保证。



2025 年，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监管机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完善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将工作重点放在对重要下属公司的监控，重要资产的监管，重点业务领域的监督检查中。通过加强审计检查力度和审计意见的落实，不断提升公司内部控制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进一步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 袁硕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袁硕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庆春、王凤岐、丁亚轩、杨海龙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承接审计业务，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代理记账；房屋租赁；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385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13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与原件一致
登记机关



2022 年 11 月 07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018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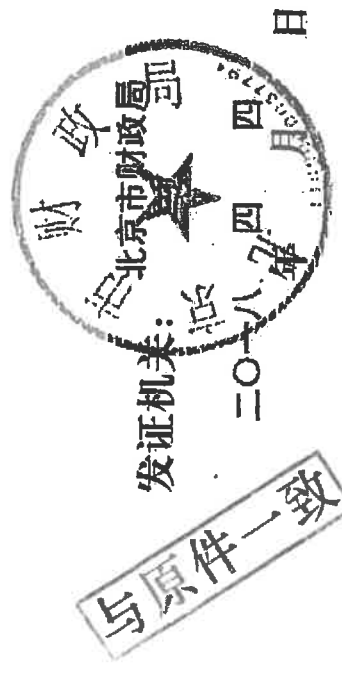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所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4年03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王振伟
Full name: 王振伟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2-02-21
Working unit: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No.: 33321982020215711
Identity card No.: 33321982020215711



证书编号: 23000005025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4 月 3 日
Date of Issue:

2007 年 3 月 19 日

与原件一致



记
ation

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王振伟
证书编号: 230000050259

2007 年 3 月 19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 年 1 月 20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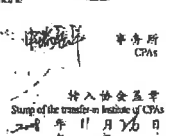
2011 年 1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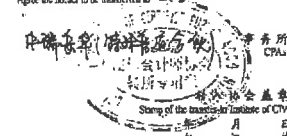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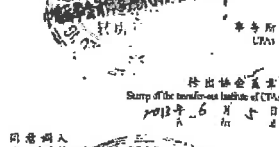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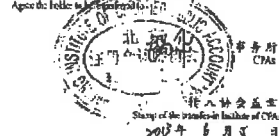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leas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胡耀娜
Full name 胡耀娜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5-08-15
Date of birth 1985-08-15
工作单位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60403198508150042
Identity card No. 3604031985081500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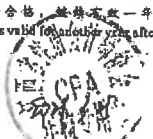
与原件一致



姓名: 胡耀娜
证书编号: 1101020502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20502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12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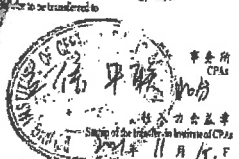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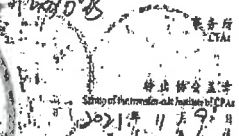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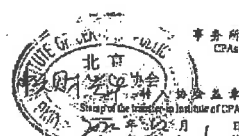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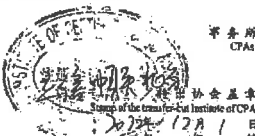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